

市中级人民法院 法治教育为青春护航

3月18日,市中级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王晓东到漯河高中开展“春季开学第一课”法治大讲堂活动。

王晓东指出,未成年人保护形势严峻复杂,一方面,违法犯罪案件呈现新特点、新趋势,很多孩子因不懂法、不学法、不守法、不用法,堕入违法犯罪的深渊;另一方面,侵害未成年人合法权益的案件时有发生,提醒我

们“打击犯罪”要向前端更进一步、更深一层。
王晓东提醒孩子们要学好法、守好法、用好法,遇到不法侵害时勇敢地拿起法律武器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

市中级人民法院刑二庭庭长孟哲显通过生动的案例,为孩子们上了一堂反诈反诈主题法治课。

周书佳

临颍县人民法院 开展督导 保障食品安全

近日,临颍县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王玉才深入漯河福美源食品工业有限公司实地督导食品安全工作。

王玉才实地察看了操作间、洗消间、原料库房、食品留样柜、员工食堂等区域,听取企业

负责人关于生产经营和管理、发展规划等方面的介绍,询问了食品安全总监和食品安全员履职尽责情况,详细了解了企业食品安全责任制落实、从业人员健康管理等情况。

韩韩洋

拒不支付劳务费 拘留

近日,源汇区人民法院对一名拒不支付劳务费的失信被执行人采取司法拘留措施。

2021年2月26日至10月24日,许昌襄城县寇某为我市刘某、张某提供加工木质家饰物品的劳务服务。双方约定了劳务时间和计价方式及价格。寇某制作完成后,刘某、张某把物品装车拉走,未支付劳务费。随后,寇某将二人诉至源汇区人民法院。

法院判决刘某、张某自判决生效后10日内支付寇某劳务费12212.08元。

案件进入执行程序后,刘某、张某躲避执行。该法院强制执行组多次查找,于今年3月6日找到了刘某。刘某到庭后,拒不支付劳务费。源汇区人民法院决定对刘某采取司法拘留15日的强制措施。

陈戈



春季气温回升,客货运输、春耕务农、旅游踏青等活动增多,交通安全风险有所上升。公安部交管局3月20日发出客运安全提示。

新华社发 曹一作
本版组稿:李永辉 王夏琼

市中级人民法院 用智能为司法赋能

运行,截至3月7日,我市法院“审执衔接”系统已应用于661个案件,成功发送短信2109条,25个胜诉方填写信息后执行立案申请进入法院系统。

法院裁判文书能否及时全面兑现,直接影响司法权威和群众获得感。裁判生效后,胜诉方有的对执行程序不了解,一味等待法院提示;有的将生效裁判视为权益实现,导致申请执行有所拖延。败诉方通常履行法院判决积极性不高,有的甚至利用执行程序启动前的“空当”转移财产,给执行工作带来很大困难,也不利于对胜诉当事人合法权益

的维护。为推动审执衔接,缩短生效裁判到执行立案时间,市中级人民法院以现有智慧审判系统和电子诉讼服务平台为基础,根据法律规定和实践经验,研发出适用于全市法院系统的“审执衔接”系统,建立起闭环式督促主动履行机制,督促败诉方履行义务、协助胜诉方兑现财产权益,用智能为司法赋能。

该负责人介绍,“审执衔接”系统也就是自动执前督促程序,法院工作人员在案件审结后,通过法院智慧审判系统输入案件履行信息,“审执衔接”系统自动启动,自动“抓取”信

息,向所有胜诉当事人推送短信,提醒其申请执行立案;向败诉方发送督促函和执行风险告知书,督促其在履行终止日期内履行生效判决。在败诉方经督促不履行生效判决、胜诉方同意执行立案的情况下,系统自动“抓取”立案材料并推送给胜诉方,由其一键完成确认申请立案,并自动生成执行申请书,完成执行立案申请。

该系统的运行释放了人力资源,剥离了低效环节、删减了重复信息,可实现送达流程精简、执行进程提速、执行周期明显缩短。

反诈宣传进校园

3月11日至15日,市公安局反诈中心特邀某公司反诈讲师苗雨露,在我市8所大中专院校和高中开展为期一周的反诈宣传进校园专题活动。

此次反诈宣传进校园活动,旨在提升广大师生对电信网络诈骗的认识和预防能力,教育引导广大师生全面了解当前电信网络诈骗持续高发的严峻形势,深刻认识涉诈黑灰产违法犯罪的危害及严重后果,不参与涉诈黑

灰产,有效遏制涉诈黑灰产违法犯罪多发态势。

讲座中,苗雨露围绕当前电信网络诈骗类型、手段及预防措施等,通过典型案例提醒广大师生要提高识骗、防骗能力。

同时,民警还向广大师生推广了国家反诈APP、金钟罩警民联防平台,引导大家掌握识别诈骗技巧,增强安全意识。 殷广华 理直

舞阳县公安局

开展打击网络谣言普法宣传

近日,舞阳县公安局网安大队民警利用“一村一警”入村工作之际,深入开展打击网络谣言普法宣传活动。

活动中,民警从什么是谣言、谣言的种类及传播特点、如何辨别谣言、如何应对谣言以及传播谣言可能触犯的法律法规等方面,通过以案说

法的形式为现场群众上了一堂生动的普法课。

宣讲结束后,民警还通过发放宣传单、现场答疑等方式,与现场群众进行互动交流,进一步向广大群众讲解网络谣言的危害,增强了大家的法律意识。 魏亮



3月19日,临颍县人民检察院组织检察官到临颍县第二高级中学开展法治教育活动。图为检察官与学生互动。 王瑞苗 摄

开展集中执行行动 维护当事人权益

郾城区人民法院

3月16日凌晨,郾城区人民法院开展集中执行攻坚行动。此次行动集中执行一批标的小、被执行人逃避执行的案件,确保小标的案件简案快执、应执尽执、应结尽结。

杜某申请执行某房产公司返还订金一案,经郾城区人民法院判决生效,进

入执行程序后,该房产公司的法定代表人赵某对于法院发出的执行通知书、报告财产令置之不理。承办法官多次传唤赵某到法院接受询问,但赵某总以各种理由推诿,符合司法拘留的条件。在此次集中行动中,郾城区人民法院及时采取有效措施,将赵某拘传至执行局。经过承办法官的释法明理,赵某当即主动筹集6万元归还给申请执行人杜某,此案件顺利结案。

此次行动共拘传被执行人5人,扣押被执行人车辆2辆,执结案件3件,执行到位金额7.9万元,达成和解案件2件。

王磊

召陵区人民法院

3月15日,召陵区人民法院组织执行干警开展“春雷行动”集中执行行动。执行现场,执行干警结合被执行人

实际情况,因人施策,充分运用法理、情理对被被执行人进行耐心劝导、亲情感化,引导被执行人主动履行义务;对逃避执行、抗拒执行的被执行人果断采取拘传、拘留、罚款等强制措施,让失信被执行人无路可逃。

本次集中执行行动共出动干警32人,拘传被执行人8人,拘留3人,执行完毕案件3件,达成和解案件2件,执行到位金额41万元。 侯强

用“985”管理激活执行潜能

——召陵区人民法院执行局工作纪实

■本报记者 薛宏冰 通讯员 王婧妍

日前,全省法院工作会议召开。召陵区人民法院执行局被评为2023年度全省法院先进集体。2023年,召陵区人民法院共高效执结案件3438件,执行到位金额3.14亿元,执行质效位列全省第一方阵、全市法院第一名。

执行改革 定制度明责权

“这些成绩的取得,靠的是‘985召陵模式’。”召陵区人民法院党组成员、执行局局长王海华告诉记者,“985召陵模式”是执行指挥中心实体化运行“一体三翼985模式”。一体是执行指挥中心。三翼是执行服务中心、执行事务中心、执行案卷管理中心。“9”是指9类执行事务集中办理:集中办理执行初次接待、集中制发法律文书、集中线上线下查控、集中办理委托事项、集中录入惩戒信息、集中处置查封财产、集中接待执行来访、集中办理案款发放、集中纸质材料归档。“8”为8类管理职责:繁简分流管理、流程节点管理、案件质效管理、执行案款管理、终本案件管理、卷宗评审管理、执行信访管理、绩效考核管理。“5”是5类技术服务:视频会商、过程记录、执行公开、舆情处理、决策分析。这是召陵区人民法院在执行权运行机制改革中

的大胆创新。

“985召陵模式”的实行,让该院的执行工作更透明、更公正、更高效,执行质效实现了加速提升。这项改革彻底打破了以往执行案件“一人包案到底”的传统办案模式,破除了办案效率不高、难以聚力、缺乏有效监管,当事人胜诉合法权益不能及时兑现等顽疾。

“改革中,我们整合了原有执行部门,设立普执团队、速执团队、终本管理团队、特执团队和执行指挥中心,各执行实施团队按照‘1+2+N’模式构建,即1名员额法官+2名执行员+3至6名书记员。”王海华说。

同时,该院建设一站式执行服务中心,分执行接待区、办理等候区、信访接待区、集约办理区四大区域,集执行立案、初次接待、案件查询、材料收转、终本接待、执行调解、信访接待、案款办理、律师调查令等功能于一体,旨在打造“规范、阳光、高效、便捷”的执行服务窗口,有效提升当事人对执行工作的满意度。

通过“985召陵模式”,形成了分段集约、有机融合的执行事务运转体系。2023年,该院案件执行到位率提升至45.22%,执行平均用时47天,同比缩短37天;执行案款发放平均用时



执行现场,干警向当事人释法。

召陵区人民法院供图

9天,同比缩短6天,执行质效位列全省第一方阵、全市法院第一名。

执行行动 按下执行加速键

“法院执行局办事效率很高!”如今,再提到召陵区人民法院执行干警,付某仍心存感激。付某等24名农民工曾在某建材公司务工,该公司因停产拖欠他们的工资。

2023年3月,召陵区人民法院判决某建材公司支付付某等24名农民工工资17万余元。该建材公司未履行判

工资足额给付。第二天,我们将执行款发放给了付某等24名农民工。”执行干警张召说。

“王某这个月已经把钱给我们了。谢谢你们!”近日,执行干警贾守信在对申请人王某进行电话回访时,王某说。这是一起工程款合同纠纷案。王某一直给张某某的公司供货,在张某某意外死亡后,该公司的法人张某某对公司拖欠王某的60万元货款不认可,双方因此发生纠纷。法院判决张某某支付王某货款60万元。判决生效后,张某某不履行法院判决,王某申请强制执行。执行中,贾守信给张某某讲法律、讲人情。最终,王某和张某某达成执行和解协议,张某某当场给付20万元,剩余40万每月分期给付。

为解决人民群众的“急难愁盼”问题,切实提高执行效率,保障当事人的胜诉权益尽快兑现,2023年,该院开展“春雷行动”“夏季执行”“豫剑执行专项行动”等集中执行行动29次,拘传被执行人380人,司法拘留89人次,查封房产260套,促使130余名被执行人主动到法院履行义务,自动履行到位金额5000余万元。同时,该院与公安、检察机关建立工作联动机制,加大执行力度,强化执行措施,重拳打击拒执、规避执行行为,共向公安机关移送拒执罪案件17件,已判决2件。

重组队伍 为执行蓄势赋能

推动“985召陵模式”落地见效,离不开一支忠诚干净担当的执行铁军。召陵区人民法院配齐配强执行队

伍,抽调年轻干警充实执行力量,整体队伍更加年轻化、更具战斗力。以人员结构调整激发内生动力,创建快执团队、特执团队、普执团队和终本管理团队,各团队办理不同分工的执行实施案件,实现了执行案件繁简分流、快慢分道、类案专办、积案攻坚。

为打造一支不忘初心、政治思想坚定、作风纪律优良、敢为人先、勇于奉献、业务素质过硬的铁军,执行局每周一上午由执行局局长主持召开全体干警周例会,学习上级有关文件精神,提升执行队伍思想政治觉悟,并开展业务学习进行案件研讨,提升执行干警专业水平。每周召开执行局局务会议,由执行局对周工作进行汇报,对指标落后人员进行约谈,对长期未结案件、重点信访案件开展专项督办,执行案件质量持续提升。同时,经常性开展警示教育,对违法违纪问题“零容忍”,保持执行队伍的纯洁性、廉洁性。

为提升执行工作质效,该院开发执行辅助系统“召小执”微程序,通过该程序可实现律师调查令网上申请、查封冻结超期前自动提醒、收结案每日推送、长期未结案件每日督办、案款到账自动提醒、执行质效指标每日提示等。

“下一步,我们将进一步优化提升‘985召陵模式’,将其打造成召陵执行品牌,最大限度维护申请执行人的合法权益,切实提升人民群众司法满意度,为召陵区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的司法保障。”召陵区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蒋军强表示。

